**询比通知书**

**项目名称：重庆市血液中心主题展厅设计搭建**

**采 购 人：重庆市血液中心**

**二零二五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篇 询比采购邀请函书 2

二、资金来源 3

三、投标人资格条件 3

四、有关说明 4

五、其他有关规定 4

六、联系方式 4

第二篇 询比项目技术（质量）需求 5

一、项目概况 5

二、招标内容 5

第三篇 询比项目服务需求 7

一、工期、地点 7

二、报价要求 7

三、验收方式 7

四、付款方式 7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8

六、知识产权 10

七、其他 10

第四篇 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 11

一、采购程序 11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12

五、无效报价 15

六、采购终止 16

第五篇 投标人须知 17

一、费用 17

二、询比通知书 17

三、报价要求 17

四、中标人的变更 18

五、成交通知 18

六、签订合同 18

第六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19

一、经济部分 19

二、资格条件及其他 19

三、其他资料 19

一、经济部分 20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24

# 第一篇 询比采购邀请函书

重庆市血液中心对“重庆市血液中心主题展厅设计搭建”进行询比采购，欢迎有资格的投标人参加竞标。

## 一、询比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单位 | 预算 | **备注** |
| 重庆市血液中心主题展厅设计搭建 | 1项 | 49.8万 | 投标产品必须为中国大陆境内生产 |

## 二、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采购预算：49.8万元。

## 三、投标人资格条件

参与报价的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简称投标人。合格的投标人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投标人只需以书面形式提供规定格式的《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详见附件），即可替代以上材料。

（八）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包含货物、工程、服务等）应具备相应资质（包含但不限于生产资质、经营资质、销售资质、服务资质、工程资质等），以证明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且能证明投标人有能力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包含货物、工程、服务等）。

## 四、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询价项目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名截止时间之前，在重庆市血液中心官网上下载查询本项目需求文件以及变更公告等询价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查询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询价实质性要求内容。（https://www.ccbc.org.cn/index.html）

（二）无论询价结果如何，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投标人如对询比通知书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报价截止时间一个工作日前向重庆市血液中心要求澄清，重庆市血液中心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通知书，即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询比通知书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 五、其他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报价。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同一合同项（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报价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报价。

##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市血液中心

 联系人：夏老师

 电话： 023-63532032

 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华福大道北段21号

# 第二篇 询比项目技术（质量）需求

##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重庆市血液中心60周年站庆主题展厅设计搭建

（二）项目规模：总建筑面积约270平方米，层数1层。

场地平面图



## 二、技术参数及要求

## **（一）本中心主题展厅内容策划梳理及空间设计**

1.设计目标：打造集中心历史展示、文化传承、互动体验于一体的现代化展厅，并与中心整体风格保持基本一致。

2.对本中心历史人文、未来发展与社会服务体验等进行整理归纳与提炼。对本中心品牌理念与文化体系结合展厅实际情况进行规划设计。

3.含展厅整体设计、布展内容设计、装饰设计及布展实施。

**（二）本中心主题展厅施工搭建**

1.搭建要求：展厅设计应充分贴合重庆市血液中心特点及实际情况，既有品牌文化及品牌视觉形象，并不得破坏现有空间环境内已完成的装修。

2.搭建内容：展厅空间规划与功能分区设计、展陈设计（包含图文展板、实物展柜、数字展项）、照明及声光电系统设计、互动体验及多媒体装置设计、导视系统及配套设施设计等。

3.展陈设备：文化展板+实物展台+数字展示。

4.中标方设计及搭建方案需经采购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三）需要提供原创的设计方案，不涉及侵权，遵守职业道德与操守。**

# 第三篇 询比项目服务需求

## 一、工期、地点

### 工期

### 中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定后40天内全部效果设计工作；

### 中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定后100天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二）地点：业主指定地点。

## 二、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本中心主题展厅设计及搭建、税费及为完成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任何费用等。因中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 三、验收方式

（一）现场验收，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采购文件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二）货物在到达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时保持100%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无偿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双方签字确认。

（三）由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编辑、设计、制作、安装、拆除等服务进行验收。若验收不合格，成交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人规定的限期内整改完毕，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 四、付款方式

（一）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向采购人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合同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合同生效；

（二）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合同金额10%的发票等相关资料；采购人支付给中标人合同总金额10%的货款作为项目启动费用；

（三）中标人完成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包含展示内容策划、环境布展设计、展品展项的设计等一切相关设计及其图纸）并经采购人验收出具方案设计验收报告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合同金额30%的发票等相关资料；采购人支付给中标人合同总金额30%的货款；

（四）中标人完成本项目的环境布展施工并经采购人验收出具环境布展施工验收报告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合同金额20%的发票等相关资料；采购人支付给中标人合同总金额20%的货款；

（五）中标人完成本项目所有展品制作（包含全部展项及设备的采购、制作、系统集成、安装、调试等），并经采购人验收出具展品制作验收报告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合同金额30%的发票等相关资料；采购人支付给中标人合同总金额30%的货款；

（六）中标人完成合同所有内容且全部安装、调试完成，经采购人验收出具项目整体验收报告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合同金额10%的发票等相关资料；采购人支付给中标人合同总金额10%的货款，同时5％的履约保证金转为质保金；

（七）质保期到期后如无质量问题以及售后服务问题，采购人向中标人无息退回合同金额5％的质保金。

##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
1.投标人应明确承诺：其投标产品质量保证期达到1年。

2.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投标人实际承诺执行。

4.投标产品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其负责销售、售后服务机构，以下同）负责标准售后服务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并附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

（二）售后服务内容

1.投标人和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1 中标人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且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能全面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要求，具有良好的外观，适合安装场所的使用，确保达到最佳运行状态。

1.2同一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经两次维修后仍无法使用，可以更换同规格、同型号的产品。若设备停用15天以上，采购人将一次性对中标人进行2万元的处罚。

1.3自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起30天内，如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可以选择退货。30天至60天内，如重大质量问题，可以选择换货。退、换货产生的运输等一系列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4 采购人遇到使用、技术及质量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远郊区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一般问题4-8小时内解决，确保产品正常工作；重大问题48小时处理完成，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过程中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需发回生产厂家，中标人承担往返费用。如故障不能立即解决或需异地调配零件，请尽量准确预计恢复时间，同时提供较为妥善的过渡方案。因展品或设备本身质量问题所出现的故障，中标人将承担全部责任。

1.5中标人在质保期内定期对设备进行系统检测，全面保养维护。定期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走访，给予检查维护。每年应不少于4次，走访人员费用由中标人负责。排除故障的期限不超过2个工作日。否则采购人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6在质保期内，如果中标人和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投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

1.7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专线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并保证在采购人工作时间内保持通讯畅通。

1.8中标人服务人员详细记录每次维修、保养、随访等服务内容，服务记录需使用科室人员和设备管理人员共同签字生效，该服务记录将作为退还质保金的依据。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2.1质量保证期过后，投标人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投标人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投标人和制造商必须以优惠价格提供有偿终身售后服务。在接到采购人反馈后的响应和处理时间与质保期内相同。

2.3中标人和制造商将对该设备或展品的维修材料、零配件完全按照成本价格收取费用。若发生故障时，中标人或制造商按质保期内同样的要求进行维护处理。

2.4对人员的工时费、交通费等只收取成本费用。

2.5中标人应继续提供人员和技术支持，配合采购人进行技术改进。

（三）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中标人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价格清单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 六、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七、其他

（一）在履约服务期限内，成交供应商自行组织人员完成合同约定事务，并按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用工制度，成交供应商为完成合同约定事务自行聘请的人员工资、福利、社保等用工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因成交供应商未完善而引起的劳动争议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

（二）供应商必须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三）成交供应商确定后，由采购人和成交单位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办理有关手续，签订合同。

（四）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 第四篇 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

## 一、采购程序

（一）按询比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

（二）由本项目评审小组对各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实质性响应等进行审查， 并按本项目评分标准进行评分。

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比通知书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保证金等进行审查。资格性审查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投标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投标人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按“第一篇三、投标人资格要求（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 （二） | 特定资格条件 |  |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执行。供应商可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

2.实质性响应审查。评审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询比通知书规定的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询比通知书要求的投标人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询比通知书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实质性响应审查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标准** |
| 1 |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 按“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询比通知书规定的格式，签署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一份，符合询比通知书要求。 |
| 3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询比通知书第二篇、第三篇规定的询比内容进行实质性响应。 |
| 询比有效期 |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100天。 |

1. 评审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

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投标人为自然人）签署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署并附身份证明。

（四）评审的依据为询比通知书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补充文件）。评审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询比通知书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评审标准

本项目投标人的响应文件不得有任一项应答低于询比采购通知书要求，否则将为无效报价。

（二）成交原则、方式

评审小组根据技术（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比通知书实质性要求的投标人中，满足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其中，综合评分最高的1家投标人为中标人。

## 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投标报价（20%） | 20分 | 有效的设备投标报价中的平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  |
| 技术部分（50%） | 50分 | （一）设计初稿(30)1.初稿方案PPT提交（5分）（1）方案完整，初稿提交2个及以上思路方案（ 包含空间布局设计、空间模型设计、空间效果示意)得5分；（2）方案较为完整，初稿提交1个思路方案，得3分；（3）方案不完整，阐述不清晰得0分。2.方案充分理解血液中心文化及内涵，具有原创性，应充分贴合血液中心既有品牌文化及品牌视觉形象，并不得破坏现有空间环境内已完成的装修（必要的涉及安全结构固定除外），结合现场情况具有较好落地性（10分）（1）原创性高、贴合血液中心实际、展示内容板块标注清晰、落地性好得10分；（2）原创性较好、较符合血液中心实际、展示内容板块标注较清晰、落地性较好得6分；（3）原创性较一般、与血液中心实际有出入、落地性一般得3分；（4）非原创、不符合血液中心实际、没有落地性得0分。3.方案形式新颖，动线合理，结合多媒体等创意，与现场风格和谐统一，能充分考虑受众阅览和参与性。（5分）（1）有创意、风格统一、有参与性，得5分；（2）创意一般、风格有出入、参与性一般，得3分；（3）创意不佳、风格不搭、无参与性，得0分。4.方案构成应包括展板用于展示图文内容、展柜或展台用于展示实物展品。(5分)（1）展板面积设计充分，图文展示效果佳，展柜设计独特、初稿提交2个及以上思路方案，得5分；（2）展板面积设计较充分，图文展示效果欠佳，展柜设计较为独特、初稿提交1个思路方案，得3分；（3）整体方案展示效果不好得0分；5.方案中结合现有空间内LED屏合理利用设计。（5分）（1）充分利用现有LED屏，结合方案风格，提供结合墙面改造设计效果佳，得5分；（2）利用现有LED屏，结合方案风格，提供结合墙面改造设计效果一般，设计普通得3分；（3）利用不合理得0分。 | 评标工作由中心采购招标办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中心内评标专家小组负责。 |
| （二）搭建要求（20分）：1.展厅平面规划及功能分区图。（4分）（1）规划区分合理，有空间动线规划图得4分；（2）规划区分合理，无空间动线规划图得2分；（3）规划区分不合理得0分。2.每个功能分区展示内容示意或描述。（4分）（1）展示内容好，有具体的内容规划及布局得4分；（2）展示内容较好，有具体的内容规划及布局得2分；（3）展示内容不好得0分。3.展陈部分搭建示意（包括图文展板规格及数量、实物展柜规格及数量、数字展项具体规划）。（2分）（1）搭建示意好得2分；（2）搭建示意较好得1分；（3）搭建示意不好得0分。4.灯光照明设计说明示意（光源形式、效果展示）。（3分）（1）效果展示好得3分；（2）效果展示较好得1分；（3）效果展示不好得0分。5.其他包括但不限于导视及互动装置、休息区位设计等。（2分）（1）方案中有互动装置或休息区位设计且效果好得2分；（2）方案中有互动装置或休息区位设计且效果较好得1分；（3）方案中有无互动装置或休息区位设计得0分。6.除按照设计方案完成搭建外，能按采购人要求提供5分钟左右视频，内容素材以中心现有图文资料及视频文件为主，不牵涉新拍摄工作。（5分）（1）能提供视频样片得5分；（2）不能提供视频样片得0分。 |
| 商务部分(30%) | 30分 | 1.供应商资质（10分）：符合本项目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含基础条件要求和专业条件要求）近5年专业成果及案例获得主流媒体报道及专业刊物发表。（1）供应商获得1家主流媒体报道得2分，最高加分6分。不够数量则依次减分；（2）供应商作品获得1家专业刊物刊登得2分，最高加分4分。不够数量则依次减分。 | 审查资料。提供所获得荣誉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证书、奖牌、相关新闻报到等） |
| 2.供应商业绩（10分）：供应商应提供本单位开展的案例资料3个。（6分）（1）有类似案例的，1个加分2分，最多加6分。（2）案列不足或关联性不强的案例不予得分。所提供的案例资料中，有实施后成果荣获省级及以上荣誉或奖项的，一个加2分，最高加4分。 | 说明：提供相关案例的中标通知书或服务合同、实施成果照片、以上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有获奖加分项，须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并盖投标人公章。 |
| 3.团队实力（8分）：供应商有固定且具备规模的服务团队。（4分）（1）提供服务团队人员构成名单，具有明确的部门分工、团队人员达到10人及以上的，得分4分。（2）提供服务团队人员构成名单，不具有明确的部门分工的扣2分，团队人员未达到10人及以上的，扣2分。团队成员中获得国际级荣誉奖励的，1人加2分；团队成员中有设计及工艺美术类行业高级职称的，1人加2分。（同一人取最高奖励加分，不重复加分，此项最高分上限4分）。 | 提供团队成员所获荣誉奖励复印件。 |
|  |  |
|  |  | 4.其他（2分）承诺质保期达到规定期限后可延长3个月及以上的，加2分。 |  |

## 五、无效报价

投标人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报价：

（一）投标人不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二）投标人未通过实质性响应审查的；

（三）投标人所提交的响应文件未按要求每页签字或盖章的；

（四）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五）投标人不接受询价小组修正后的价格的；

（六）投标人的响应文件不得有任一项应答低于询比采购通知书要求；

（七）投标人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的；

（八）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报价；

（九）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十）同一合同项（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报价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报价；

（十一）法律、法规和询比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十二）本项目成交后采购人有权对投标人的相关资质进行核查，如投标人弄虚作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 六、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当终止询比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比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采购要求的投标人数量不足3家的。

# 第五篇 投标人须知

## 一、费用

参与报价的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询价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询比通知书

（一）询比通知书由询比采购邀请书、询比项目技术（质量）需求、询比项目服务需求、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投标人须知、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六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询比通知书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三、报价要求

（一）响应文件

投标人应当按照询比通知书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询比通知书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

1、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投标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投标人应按照“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进行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投标人自定格式。

2、报价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二）修正错误

若投标人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评审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署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视为无效报价。

（三）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投标人必须在2025年3月28日（星期五）中午12：00前，将响应文件送至重庆市血液中心（邮寄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华福大道北段21号 重庆市血液中心 采购办刘老师 15683358320），过期后不再收。

1. 投标人制作的响应文件，须按照要求制作，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未按要求制作响应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 四、中标人的变更

投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五、成交通知

（一）评审结束后重庆市血液中心将在官网发出正式采购结果公告（https://www.ccbc.org.cn/index.html）。

(二）采购结果公告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三）签订合同时，根据需要采购人有权提出对技术条件发生变化的货物或服务作局部调整或变更数量，但需经双方书面确认。

## 六、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原则上应在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和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合同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比通知书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询比通知书、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采购人要求中标人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询比通知书中予以约定。中标人履约完毕后，采购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 第六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二）明细报价表

## 二、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 三、其他资料

（一）根据项目具体要求结合工程图纸及现场环境创作展厅初稿方案，以PPT形式存在U盘内，同时需打印一份A4纸质文件（彩印版），与响应文件一同封装。

（二）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报价函**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询比项目名称）的询比通知书，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询价项目的报价。

1.愿意按照询比通知书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交货及技术服务，项目报价（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人民币小写： 元。以我公司报价为准。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纸质件 份。

3.我方承诺：本次报价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询比通知书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询比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询比通知书》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中标人，将按照最终报价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投标人（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明细报价表**

询比项目名称：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1 | 方案设计 |  |  |  |
| 2 | 陈列搭建 |  |  |  |
| 3 | 视频制作 |  |  |  |
| 4 | 其他费用 |  |  |  |
| 5 | 税金 |  |  |  |
|  | ...... |  |  |  |
|  | 未列的费用明细，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增加 |  |  |  |
|  |  |  |  |  |
|  | 总计 |  |  |  |

注：1、投标人应完整填写本表。

 2、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3、填写不全或超过投标最高限价或未按规定签字或者盖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年 月 日

## 二、技术（质量）部分

（一）技术（质量）响应偏离表

询比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提醒：请注明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以及响应文件中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的位置（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投标人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询比项目技术（质量）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 2.本表可扩展。

## 三、询比项目服务需求

（一）服务响应偏离表

询比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提醒：请注明具体内容一一对应以及响应文件中具体内容的位置（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询比项目服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询比项目名称：

致： （采购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性别）在 （投标人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询比项目名称：

致： （采购人名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报价、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

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